

網購假衫增2.5倍 明知故「買」助歪風 價錢正貨二折 律師：貪平難逃罪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海關近年接連打擊網上售賣侵權物品，但情況仍然猖獗，相關案件數字持續上升，從2008年的18宗增至去年全年的36宗，而涉及的冒牌服裝及飾物個案，亦從8宗急升2.5倍至28宗。本報記者發現不少賣家為求掩飾出售冒牌服飾，在拍賣網站上訛稱產品是「外貿原單商品」，但售價只是正貨的二折以下。消費者委員會表示，網上購物難以即時辨別貨品真偽；律師亦提醒市民網上購物時，便宜莫貪，否則市民亦難逃罪責。

打擊冒牌貨

近年網上售賣侵權物品日益猖獗，海關多次行動檢獲各類冒牌貨。

資料圖片

網售侵權物品案件數字

年份	冒牌服裝及飾物	冒牌電子產品	冒牌手袋
2008	8宗	4宗	6宗
2009	19宗	3宗	12宗
2010	20宗	11宗	5宗
2011	28宗	4宗	4宗
2012(1月至7月)	19宗	4宗	3宗

資料來源：香港海關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隨着互聯網日趨普及，有不法之徒看準青少年收入不多，「貪平貨」心態，在網上透過拍賣網站出售疑似冒牌名牌貨。香港文匯報記者在拍賣網站上瀏覽，發現網上有不少疑似是冒牌貨品出售，包括剛在香港成立專門店的A&F，在拍賣網站中，有不少A&F的衣飾及沙灘鞋出售，當中有多種款式的「POLO衫」，如橫間條紋、國旗及純色等。

以著名藝人曾穿作招徠

除提供多種不同的款色外，拍賣網站列出的售價更是極其吸引，部分標價更只是正貨的2折以下，不禁引人生疑其貨品的真偽。其中聲稱是A&F的「POLO衫」只售115元，但相近款式的「POLO衫」在A&F的官方網站售價為660元；網上亦有出售A&F沙灘拖鞋，亦只售99元，比起官方網站中所標示的420元，明顯有一定的距離。

賣家在網站中有列明貨品品牌是A&F，並指是「2012年新貨」，在網站上並有詳細品牌介紹，指A&F是當今最受美國年輕人青睞品牌，又指多名藝人，包括黎明、舒淇及劉德華等曾穿着該品牌衣服出席公開場合以作招徠。

逾千元肩包只售110元

曾有購買者就貨物是否正版作出詢問，但賣家只言貨品是「外貿原單商品」，間接指商品並不是「正版貨」。

拍賣網站上亦另有其他品牌的疑似「冒牌貨」，如著名品牌Ralph Lauren，其經典款式純

綿短袖「POLO衫」，在拍賣網站僅售125元，而童裝更只需95元。有網店全店出售貨品均疑似「冒牌貨」，多個品牌貨品售價與正牌貨品價錢相去殊遠，如Agnes b單肩包只售110元，Levi's經典款式501男裝牛仔長褲亦僅售158元，而兩者的正牌貨品價錢均要逾千元。

面對疑似假貨在網絡平台充斥，但有市民卻不以為意，在明知貨品是假冒的情況下，仍願意選擇購買，助長歪風。有市民更向賣家提問：「正貨的有此款色嗎？」反映即使知道網上所售款式並非正牌貨品，仍有意購買，但又擔心給別人辨識正貨沒此款色。不過，賣家卻未有正面回應，只稱：「請到專櫃購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錦燕）網上假貨騙案屢見不鮮，有賣家會以「外貿原單商品」為名，把「冒牌貨」當作正貨出售，使不少消費者「貪平」誤墮假貨陷阱。有律師表示，若消費者發現購買商品屬假貨，應及時向海關舉報，經海關確認為假貨後，無論案件涉及影響輕重，一經證實買賣雙方知悉貨品是冒牌或侵權假貨，雙方都難逃被判處監禁的命運。

應及時向海關舉報

網上不少「名牌」貨品以「超低價」發售，但可能是「冒牌貨」，不少市民會以為「執到寶」，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購入侵權物品。大律師陸偉雄表示，消委會是消費者最簡單直接的投訴途徑，但消委會只會對賣家作出譴責，並沒有懲罰職能，建議市民應及時向海關舉報，海關會就交易作出「放蛇」，待集齊足夠證據，即可展開拘捕行動。

對於有網站聲稱貨品是「外貿原單商品」，拒正面回應貨品是正貨，藉此除去賣假貨之罪名。陸偉雄表示，即使賣家沒明確表示所賣貨品屬假貨，但商品商標與圖樣與名牌相同，已違反《商品說明條例》，亦屬侵權行為，海關截獲舉報後，會帶同涉案商品到品牌代理商處，尋找法定專家核對，一經核實後，海關即會採取行動處理侵權案件。

售冒牌貨最高囚5年

販賣假貨固然有罪，但原來購買假貨亦同樣干犯刑事罪行。陸偉雄表示，一經證實買賣雙方知悉有關貨品是冒牌或侵權，仍進行買賣交易，即已構成罪行，量刑起點是監禁，監禁年期要視乎案件涉及的貨品數量、涉案人是否曾有案底及是否承認罪行而定。他強調，買賣假貨屬嚴重罪行，市民勿以身試法，建議市民網上購物時須謹慎，便宜莫貪。

本港現時有多條法例規管侵權行為，保障知識產權擁有人及消費者的應有權益。根據《版權條例》，任何人管有侵權產品及作銷售用途，一經定罪，最高可判入獄4年及每件侵權物品罰款5萬元。海關亦可根據《商品說明條例》拘捕賣家，根據《商品說明條例》，售賣「冒牌貨」，一經定罪，最高刑罰為罰款50萬元及監禁5年。

買賣侵權商品 雙方均可判監

追蹤電腦位置 海關狙擊售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以往冒牌貨多在街邊攤檔出售，但隨着互聯網普及，不法分子已移師在網上出售。香港海關發現，不法分子近年多採用迂迴手法把冒牌或盜版物品交給買家，如採用郵遞方式送貨，使賣家不用出現，逃避海關偵查。海關表示，在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的協助下，能追蹤所涉電腦位置，並追查其身份，把不法之徒繩之以法。

個案急增 情況猖獗

本港近年網上涉及售賣侵權物品的案件數字持續上升，在2008年海關破獲網上涉及售賣侵權物品的案件共有18宗，但在去年全年已增至36宗，增幅達1倍。雖然整體數字在2010年和2011年同樣只有36宗；其中涉及網上售賣冒牌服飾個案，從2008年的8宗，增至去年28宗，4年間激增2.5倍，而今年至7月亦有19宗，可見網上涉及售賣冒牌服飾情況猖獗。

海關今年5月起已展開特別行動，針對打擊利用拍賣網站售賣冒牌及盜版物品的不法活動，共偵破27宗在拍賣網站售賣冒牌物品案件，拘捕32人，當中包括在職人士、待業人士、學生和家庭主婦。海關檢獲約3,500件冒牌和盜版物品，當中包括冒牌手袋、銀包、首飾、太陽眼鏡、衣服、鞋襪等，以及27台電腦，總值約54萬元。

速遞送貨 隱藏身份

海關表示，不法分子近年為減低被拘捕的風險，在拍賣網站出售物品後，多採用迂迴手法把冒牌或盜版物品交給買家，例如利用速遞方式，將冒牌和盜版物品寄給買家；或通知買家前往指定地點自行取貨，使賣家不用出現。海關近期更發現有賣家透過在不同拍賣平台設立多個拍賣戶口出售冒牌物品，希望藉此逃避海關偵查。

海關強調，市民利用互聯網售賣冒牌或盜版物品並不難被發現，海關在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的協助下，能成功追蹤所涉電腦的位置，海關能追查其身份，把不法之徒繩之以法。海關提醒市民，出售冒牌或盜版物品屬嚴重罪行，一經定罪會留有案底，呼籲市民切勿以身試法，市民如有任何侵權活動的資料，可致電海關24小時熱線2545 6182舉報。

海關專隊 監察侵權

海關發言人表示，不法人士會先在內地或海外拍賣網站購得有關侵權物品，再在本地拍賣網站或交友網站出售，海關已設有專責隊伍，24小時監察網上利用拍賣網站售賣侵權物品的活動；海關自2005年起與多個拍賣網站營運商、版權組織和品牌持有人合作，當有疑似拍賣貨品是偽冒物品時，便會通知拍賣網站刪去該拍賣項目，至今已刪除逾8.9萬個。



當局展開特別行動打擊售賣侵權物品，圖為警方與海關揭破冒牌貨倉庫。

資料圖片

網上難辨真偽 留意商戶信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原價逾千元的名牌衣服只售百多元，價錢相當吸引，但貨品未必是「大減價」，而只是有不法分子以低廉價錢出售假貨。

消費者委員會今年1月至7月收到懷疑購得假貨的投訴達58宗，過去不乏有市民投訴在網上購得名牌化妝品後，發現其包裝與市面不同。消委會表示，網上購物難以分辨貨品真偽，提醒市民應留意商戶信譽。

首7月投訴超去年全年

互聯網日趨普及，市民足不出戶已可在網絡世界購物，近年有不法之徒利用網絡平台售賣假貨，而不少消費者一不

小心可能會墮入「消費陷阱」，難以追討損失。消委會資料顯示，今件1月至7月涉及消費者懷疑購到假貨的投訴有58宗，而去年全年有107宗；而網上購物的投訴有2,745宗，宗數已比去年全年的829宗，急升231%。

消委會發言人表示，過去曾收到懷疑購到假貨投訴中，有當事人是在網上購得名牌化妝品，但發現化妝品的包裝與市面購得的，亦沒有有效日期，因此懷疑是假貨而作出投訴。發言人指，在網上購物時難以分辨所售貨品真假，呼籲市民於網上購物時，留意商戶信譽，或在品牌的網上指定分銷商購買，及最好光顧有退貨服務的商戶。